



我为公安 献计策

热线电话:65312613 66810222

省公安厅治安处负责人做客南国都市报及南海网

我省拟实行居住证制度

本报海口3月22日讯 (记者 良子 实习生 李珍)今天下午3时许,在省公安厅政治部副主任国章成的带领下,省公安厅治安处副处长秦金荣携基层科科长朱秀莲、户政科科长符晖、公特科科长易鹏、行动队队长叶明才等警官做客本报热线及南海网,就如何促进我省

公安治安工作,听取推动我省公安治安工作改革创新的好思路、好方法、好点子与广大读者及网民进行交流。3个小时,热线电话20多个,网友留言69条。问答相融,演播室里,气氛十分热烈。

今天热线及网上交流异常火爆,读者及网民踊跃提建议,秦副处长等5

名警官一一回复解答。今天突出的热点就是购房入户问题、私彩问题等。今天的交流热线还几乎成了举报赌博热线,热心市民纷纷打电话举报其所居住区的赌博点,行动队叶明才队长将举报电话一一记录,并向举报者留下该处的举报赌博电话。

国章成副主任表示,省公安厅热忱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及广大人民群众踊跃为我省公安工作献良策、开良方,活动结束后,将组织评委会,评选出优秀的建议和意见,由省公安厅向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获奖建议和获奖者名单将在省内各大媒体上公布。

部分热点问题

市民呼吁:海南应实行购房入户

网友“末日戒备”询问海南限制户口主要目的何在?“末日戒备”说,他是重庆人,儿子5岁,本打算在海南购房,但海南新规定现在购房不入户口。这让他很为难,无法决定是否应该在海南买房。还有的网友也很疑惑:禁止购房落户打击了内地人来海南投资工作的积极性!大家都知道户籍的重要性,难道海南不需要外地人的支持了吗?

治安处警官:目前,户口管理制度确实存在着与社会经济发展不相适应的地方,但户籍改革涉及政府许多部门,省政府对此高度重视,并多次就我省户籍管理制度改革问题进行专题研究。随着我省社会经济的发展,作为主管的公安机关正在对此进行部署,相信不久我省切实可行的户籍管理办法即将出台。

我省院校外籍毕业生可落户海南

有网友问:“我在海南大学毕业,想在海南工作,请问政策是怎样规定的?有什么条件?”

户政科科长符晖:凡是毕业于我省大专院校外省籍优秀毕业生,只要本人同意在我省合法企业应聘就业,可凭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就业协议书》、《毕业证书》、《报到证》到工作所在地公安派出所或办证中心,办理入户手续;属于非应届毕业生的,凭用人单位录(聘)用手续、《劳动合同》、《毕业证书》,到工作所在地公安派出所或办证中心,办理入户手续。让优秀人才融入海南建设。

供出上家 撒网抓私彩“大鱼”

一网友说出了自己对打击私彩的看法,并提出了打击私彩的建议。他认为,打击私彩应该参照刑事案件用金钱收买线人,举报有奖。奖金可以来源于罚款。他说,现在就业困难,只要有利可图又不违法,再危险的事也有人干啊!因此,为了真正打击私彩,他献上一计:捉到买私彩的,先不

要处罚,让他提供上家。提供出上家的,罚款了事,算是从轻处理。提供不出或不愿意提供上家你就是老板,罚款拘留,构成犯罪的该咋办就咋办。供出上家之后,公安部门应该马上侦办,网撒过去肯定有大鱼。

我省拟实行居住证制度 届时外来工不再办理暂住证

有读者提出,在海南七八年,还是要办理暂住证,觉得自己是海南的二等公民,建议政府取消外来人员暂住证。还有网友提出,暂住证早就不该实行了,全国还有多少地方有暂住证啊?强烈要求废除!

治安处副处长秦金荣:在我省未实行流动人口居住证之前,按照公安部规定和要求,还继续办理暂住证。拟居住一个月以上,年满16周岁人员在申报暂住登记的同时,应当办理暂住证。

据了解,我省拟实行外来人员居住证制度,进一步增加外来人员归属感,居住证制度将消除隐含于“暂住证”上的歧视色彩,赋予非户籍人员以平等身份。此举还将摒弃

暂住证制度下直接强制办证的做法,让居住证成为户籍人员和非户籍人员享受权利的凭证。持证人在工作、生活、子女教育等方面享受一系列便利服务,涉及劳动社保、计生、教育、公共交通等多项政府行政管理及公共服务内容。

公安民警充当赌博“保护伞”应该杀一儆百坚决处理

有网友认为,赌博在下面乡镇公开,而人民群众最客观最直接的看法便是:这些都是派出所应当保护的。他提出,应该采取“杀一敬百”的手段,以挽回人民群众对公安形象看法的改观。

治安处副处长秦金荣:针对赌博问题,我处一直把禁赌工作作为我处一项重要工作。公安机关的禁赌态度是明确而坚决的,查处赌博工作一直没有停止过。去年因为禁赌工作不利,有多名派出所长被处理。欢迎人民群众积极监督举报,发现有公安民警充当“保护伞”的,坚决依法依规予以处理。禁赌举报电话:65312718,13307581011。

热线24小时开通 多渠道传递好点子

1. 网上留言:可从海南在线主页点击进入专题网页,或直接登陆专题网址police.hainan.net。
2. 电子邮件:电子信箱police2008@hainan.net。
3. 拨打热线电话:白天:省公安厅新办0898-65312613,晚上:66810222。
4. 信函地址:海口市国兴大道海南广场省公安厅“改革创新促进”办公室,邮编570203。

好点子有奖充值 “你讲我奖”获奖名单

1. 刘先生:重奖举报赌博。得分30分。
 2. 王先生:打击私彩。得分20分。
- 如果您提出的思路、方法、好点子有独特见地,可以更好促进公安工作,活动办公室将对您有一定奖励,只要您在建议后留下手机号码,“好点子奖金”直接充值到您的手机上。欢迎读者踊跃发表高见,本报每天将获奖名单公告。

海口下月起实施汽车摩托车分道行驶

人民大道等 10 条道路率先施行

本报海口3月23日讯 (记者 纪燕玲 特约记者 陈世清)记者今天从海口市交巡警支队获悉,为科学组织道路交通管理,保障道路交通更加畅通、有序,减少交通安全隐患,海口市人民政府决定自今年4月1日起,在海口市人民大道等10条道路施行汽车与摩托车分道行驶的决定。

据了解,2005年至2007年海口摩托车事故四项指数是414起,死亡77人,受伤586人,经济损失403420元。摩托车成为海口市交通事故的最大“罪魁祸首”。此次实施分道行驶的道路:海秀中路、海秀西路、人民大道、海甸五西路、龙昆南路、凤翔路、国兴东路、国兴西路的非机动车道(原)使用黄色虚线重新划分为摩托车道(左)和非机动车道(右),途经以上道路的摩

托车必须在划分的摩托车道内行驶;丘海大道,新大洲大道,南沙路的非机动车道按照摩托车、非机动车混合道路的性质使用。

海口市交巡警支队规定,驾驶摩托车途经以上道路时,要按照道路交通标志、标线的指示,选择车道,不得超速或占道行驶。非机动车途经丘海大道,新大洲大道,南沙路的混合道路时要靠道路的右侧通行;实施摩托车分道行驶的道路两侧开口将予以缩减,沿途单位的汽车应当按照“右侧通行”的相关规定,就近借用摩托车、非机动车道顺向进出机动车道,禁止逆向行驶。

警方表示,对于违反规定者,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海口更多路口将普及“绿波带”

交巡警:司机须保持匀速前进,才能形成理想的绿波带

本报海口3月23日讯 (记者 纪燕玲)经常要开车走海口龙昆南路的司机大都有这样的感触:如果车辆遇上第一个绿灯,以匀速向前行驶,就能遇到一路绿灯。记者今天从海口市交巡警支队了解到,目前海口警方采用国内最先进的智能控制(俗称“绿波带”)将“武装”海口更多路口的红绿灯。近日,在万绿园至滨海大道和丘海大道交叉路口处也安装了“绿波带”,随着更多高科技的采用,在海口市市区开车将更多地享受到一路绿灯带来的乐趣。

据专家介绍,所谓“绿波带”,就是在一个区域或一条道路上实行指挥一致的信号灯控制,线控范围内的信号灯全部纳入交通计算机控制系统,使用先进的交通算法,根据车流量科学合理地指挥交通。采用“绿波带”

以后,如车辆遇上第一个绿灯,则线控范围内所有信号灯全是绿灯,整个范围内可以畅通无阻。由于从被控制的主干道路各交叉路口的灯色来看,绿灯就像波浪一样向前而形成绿波,所以把这种交通信号协调控制方式称为“绿波带”控制。

据介绍,从2005年9月开始,海口市的海府路、新大洲大道、海秀路等3条路率先安装了“绿波带”,随着条件成熟,开始陆续推广到龙昆南路等交通主干道。交巡警部门有关负责人提醒广大驾驶人,海口红绿灯的全面升级,将大大增强道路通行能力,但司机须保持匀速前进,才能形成理想的绿波带。譬如说,司机在一个路段行驶时,该路段规定每小时40公里的行车速度,须得保持此速度范围内,否则,“绿波带”将丧失功效。

冠军品质 实力之举

世界拳王冠军:刘春红
世界举重冠军:张国政
世界举重冠军:石智勇

惟有凌云实力方可纵横全局,惟有大将气魄方可成就冠军之举!五菱汽车携手中国国举家重队,将多年来积累的优质资源与中国国家举重队扎实可靠的体育精神相融合,凭借精湛的造车技术和卓越的品质保证,不断创新创造,为您的事业之路加油助威!

400-889-5050 www.sgmw.com.cn